

二信高中全國閱讀心得暨小論文寫作比賽指導老師獎勵辦法

(111)二信圖簽字第 001 號核定

1. 本辦法依據本校教職員工成績考核辦法第六條第三款第(八)項、第五款第(七)項及第九條訂定之。
2. 本辦法獎勵對象為全國閱讀心得寫作及小論文寫作獲獎作品的指導老師。
3. 全國閱讀心得比賽獎勵標準如下：
 - (1)超過 10 件(不含 10 件)記嘉獎二次。
 - (2)10 件以下(含 10 件)記嘉獎一次。
 - (3)另外獲特優的老師再加記嘉獎一次。
4. 全國小論文寫作比賽獎勵標準如下：
 - (1)每 3 件(含)記嘉獎一次，以此類推。
 - (2)獲特優每件加記嘉獎一次。
 - (3)特優依照教職員工成績考核辦法第九條第二級之教職員輔導學生鐘點補助另給予獎金(總計 49 節 26950 元除以獲獎總件數)。
5. 本辦法呈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